亲属关系声明书

用于特定亲属关系的事实陈述。不替代出生或婚姻记录，也不决定继承人、监护权或放弃任何权利。

声明人姓名	
关系人甲姓名及必要识别信息	
关系人乙姓名及必要识别信息	
甲与乙的亲属关系	
本人知悉关系的依据及支持记录	
接收机构及具体用途	

本人陈述上述亲属关系及本人知悉该关系的依据。所列信息限于本人能够确认的事实，据本人所知真实、准确。支持记录如另附，应与此处所列内容相符。

签署人签名：_____　日期：_____

签署地点：_____

填写前先核实接收机构的格式、语言及签署要求；只填写必要且真实的信息，未确认签署程序前勿签字。公证证明或宣誓证明由办理人员另行完成。本模板为一般信息，不是个案法律意见；不保证接收机构接受。